仓桥居委会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目录

序号	类别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1	综合居务	居民自治	居民区简介	1、居委会名称 2、居委会办公地址 3、居委会办公时间 4、居委会联系方式 5、邮政编码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2	综合居务	居民自治	居委会工作班子	1、居委会工作分工及职责 2、居委会班子成员照片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3	综合居务	居民自治	居务监督委员会成员情况	1、姓名；2、职务；3、工作分工 4、标准证件照；5、联系方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4	综合居务	居民自治	居委会专业委员会	各专业委员会名称、工作职责及成员照片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5	综合居务	居民自治	人大代表选举工作	人大代表选举公告、选民登记、人大代表选举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6	综合居务	居民自治	居民自治公约	1、居民自治公约制度文件 2、本居民区（或楼组）居民应当共同遵守的行为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7	综合居务	制度管理	印章管理	1、登记使用用途 2、使用人签字盖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8	综合居务	会议公开	会议公开	1、两委班子讨论结果 2、党员代表会议情况 3、居民代表会议情况 4、民主协商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9	综合居务	重大事项	为民服务	服务事项清单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10	综合居务	重大事项	文化活动	服务事项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11	综合居务	规划与计划	年度计划	1、重要工作方案 2、年度任务、计划 3、工作总结 4、监督委员会年度工作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12	民生保障	为老服务	为老服务工作	宣传为老服务政策文件，提供咨询电话和服务操作指南说明	《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13	民生保障	残疾人服务	残疾人服务工作	1、残疾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交通补贴政策文件和受理申请补贴类型及范围 2、受理残疾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交通补贴操作指引、工作流程、联系方式	《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14	民生保障	兵役登记	兵役登记工作	1、兵役登记宣传信息 2、兵役登记受理条件、工作流程、指南、地点、联系方式	《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15	财务公开	居务财政	居务财政工作	居务年度经费公示	《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16	财务公开	困难补助	失独家庭	1、失独家庭补助名单3、低保家庭补助名单金额 2、失独家庭补助金额4、困难补助名单金额	《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17	重点工作	精神文明	精神文明	精神文明活动开展动态信息全文	《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18	重点工作	安全环保	安全环保宣传和科普	环境整治宣传信息	《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19	重点工作	宣传教育	卫生健康宣传教育	1、爱国卫生教育宣传手册 2、垃圾分类宣传海报、手册 3、卫生健康（计生用品领取点）便民告知	《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20	重点工作	犬类管理	宣传养犬制度和政策	养犬制度和政策	《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21	重点工作	社会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社会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信息发布和通告工作	1、居民告知书（不迟于2个小时） 2、公众号即时推送应急处置工作开展情况 3、电话精准告知居民应急处置工作开展情况及注意事项	《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22	重点工作	社区矫正	社区矫正工作	1、社区矫正工作职责 2、社区矫正工作流程 3、社区矫正场所信息（联系方式、地址）	《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23	重点工作	安置帮教	安置帮教工作	安置帮教工作程序、联系方式、工作要求	《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24	重点工作	人民调解	人民调解工作	1、人民调解政策文件 2、人民调解工作流程 3、人民调解工作场所、联系方式、法律援助公益服务时间信息	《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
25	重点工作	外来人口管理	协助外来人口户籍管理工作	外来人员居住登记情况咨询和服务信息	《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	仓桥居民委员会	居委会公示栏